

上海金浦护理院新建项目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  
策和措施



建设单位：上海金浦护理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橙志（上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 上海金浦护理院新建项目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对策及措施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

上海金浦护理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2 月，注册地址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金高路 310 号 6 层 623 室。上海金浦护理院有限公司拟租赁上海永久建筑集团有限公司（1~7 层和 9~15 层产权方）和上海汇佳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8 层产权方）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高行镇航津路 658 号永久大厦作为运营主体经营护理院。护理院由上海天桥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含装修和设备购置），由上海金浦护理院有限公司作为运营单位负责开办和运营服务。

本项目主要从事老年简单诊疗及住院护理服务。项目建成后，共设护理床位 350 张，预计门诊接待量为 300 人次/天（包括对外合作门诊及院内老人问诊）。项目诊疗科室主要为全科医疗科、内科、中医科、康复医学科、临终关怀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和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神经肌肉电图专业）。本项目不设置感染科、牙科和病理科。

本项目预计新增医护人员及行政人员 240 人，其中医护人员 210 人，行政人员 30 人。护理院年工作 365 天，其中项目住院部 24h 运营，门诊运营时间为 9:00~17:00。本项目设有食堂，为医护人员、就诊病患、护理病房提供一日三餐。项目不设员工宿舍。

### 1. 污染控制措施

（1）大气污染及控制对策：

本项目食堂烹饪过程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 1 套“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尾气通过裙房屋顶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本项目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场区西北侧）产生的污水处理废气经风机抽排引至 1 套“活性炭吸附除臭装置”净化处理后，尾气通过护理楼顶 1 根 60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本项目建成后，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的油烟符合《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DB31/844-2014）表 1 标准要求；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的 H<sub>2</sub>S、NH<sub>3</sub>、

臭气浓度符合《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表 1 和表 2 标准要求，均能达标排放，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及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H<sub>2</sub>S、NH<sub>3</sub> 的场界监控点浓度符合《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表 4 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周边的 H<sub>2</sub>S、NH<sub>3</sub> 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的浓度限值要求。

#### （2）水污染及控制对策：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一并通过污水总排口纳入周边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上海友联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除 NH<sub>3</sub>-N）的排放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NH<sub>3</sub>-N 的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表 2 中三级标准。

#### （3）噪声污染及控制对策：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污水处理各类水泵、变压器、热水机组、中央空调主机、废气处理风机、油烟净化风机等。其中污水处理各类水泵、变压器等设备均设置于地下专用设备房或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内。因此，本项目主要考虑热水机组、中央空调主机、废气处理风机、油烟净化风机等露天噪声源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强为 75~80dB(A)。本项目拟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① 设备选型上，选用低噪声先进设备；

② 中央空调外机、热水机组等均布设于护理楼楼顶，且采取隔声罩或铺垫减振垫等降噪措施；

③ 对地面油烟净化风机采取基础减振、风管软接头、排风口消声等降噪措施。

④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噪声设备故障产生的非正常生产噪声。

在采取以上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建成后，东侧、南侧、西侧场界外 1m 处的昼间、夜间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北侧场界外 1m 处的昼间、夜间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区标准，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噪

声影响较小。对周边敏感目标（南新东园 1 幢、10 幢、12 幢、32 幢）的昼间噪声预测值约为 46.53~55.71dB(A)、夜间噪声预测值约为 38.76~49.52dB(A)，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功能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对其声环境影响较小，不降低其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且不会对其室内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 （4）固废污染及控制对策：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污泥（含栅渣）、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一次性塑料（玻璃）输液瓶（袋）、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合法合规单位处置；餐厨垃圾及废油脂、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餐厨垃圾及废油脂委托专业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可以做到 100%处理处置。

#### （5）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及控制对策：

化学品采取密封容器存放于药品仓库中；医废暂存间的危废容器均根据物料性质选择相容材质的容器存放；建立巡检制度；落实分区防渗要求。

在采取地下水、土壤防控措施后，不存在污染途径，本项目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

#### （6）环境风险控制对策：

① 化学品和危废的存放处设置明显标志，配备一定数量的干粉灭火器，由专人管理，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设施加强日常维护，避免发生故障，若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废气非正常排放时，现场工作人员应立即停止生产，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检修；公司设置紧急集合点，在发生风险事故时，组织人员有序往上风向方向疏散、转移，避免对人员造成影响。

② 项目拟在雨水排放口设置雨水截止阀，事故状态可将废水截留在场区内，有效防止事故废水排入外环境，待事故解除后，对事故废水进行检测，废水达标时方可将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③ 项目医废暂存间、药品仓库所在区域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沉淀池的池体均采取防渗涂层，废水管道采用具有较好防腐防渗性能的 PVC 管材。

④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时报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备案备查，并按应急预案要求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 **2.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属于工业类项目，无需实行总量控制。

## **3.结论**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一定量的废气、废水、固废等。经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上海市产业政策，建成后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的前提下，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因此，只要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及风险防范措施，并严格执行“三同时”政策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评价，本项目建设可行。